

## 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8月16日前以电话、邮件、书面等方式发出通知，于2022年8月26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2名，职工监事陈维建先生因事请假。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朱灵刚先生主持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**一、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。**

**1、 议案内容：**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的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(1) 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、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(2) 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相关规定，未发现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2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(3) 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

的行为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2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此外，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